

# 古道书房

## 《周毕克文集》

### 传道：唤醒人的良知

今日，许多所谓的归正中缺少了对罪的意识。人们把归正这种重要的改变归结到一个范畴，就是决志信主。人们对归正者的全部期待，就是他们宣告他们相信，并愿意跟从基督。没有任何话语提到对罪、堕落和无助的坚信。一个失丧的罪人，藉着耶稣基督向上帝乞求怜悯、宽恕和信心，但在得到来自上面的帮助和救赎之前，他还没有开始他在基督里的新生命。他的相信和决志靠的都是自己原有的能力，并没有任何良心的谴责，这就是现代人所常说的归正信主。

在所有的属灵复兴和灵命高涨时期，也包括清教徒时期在内，都有一个共同点，就是对罪的意识。在给约拿单·爱德华所著的《奇异归正记》一书的序言中，以撒·瓦特写到：“上帝在哪里施行大能，感动人心，救赎世人，哪里就会发现人们对罪的意识，发现人们认识到招惹上帝愤怒所导致的危险；哪里就会发现人们认识到，上帝的独生子耶稣基督，藉着在圣经中所启示的各样恩典的运行，完全能够把我们 from 各样的属灵饥渴和沮丧中释放出来，使我们心满意足。”

真正的复兴总是伴随着深刻的知罪感。这是由于圣灵先在罪人的心里做工，使人知罪（约 16：8）。圣灵越是在人心中做工，他就越觉得自己在上帝面前的不配。圣灵感动人，使人对上帝有深刻的意识，使得罪人与先知以赛亚一同告白：“祸哉！我灭亡了！因为我是嘴唇不洁的人…又因我眼见大君王万军之耶和华”（赛 6：5）。也同使徒保罗一起告白：“我真是苦啊！谁能救我脱离这取死的身体呢？”（罗 7：24）。当代传福音中知罪感的缺乏，是不是表明圣灵不在其中呢？只有圣灵作工，才能使人知罪悔改得救。

教会应当重新看待圣经、清教徒和教会历史。无论是圣经，清教徒运动，还是教会历史，都表明上帝愿意藉着圣灵使人知罪。上帝所使用的就是那些他所破碎归信基督的人，他们对那些还没有归信基督的罪人，充满怜悯，因此去传福音。用约翰·威尔逊的话来说，当上帝要拯救多人时，他就会兴起“心胸开阔”的人。今天，我们所需要就是更多的忠于圣经，圣洁谦卑，恳切祷告，有天国志向的传道人。我们固然需要很多卓越的辩论家和护道士，但更需要真正敬畏上帝，敬虔度日的人，只有他们才会把天国的气氛带到讲台上来。

假如上帝要兴起人，使用人，带领别人知罪悔改，他们的讲道就会有特别的地方。这种讲道的目的就是使人知罪，不只是提醒，而是唤醒他们，使他们认识到自己确实是罪人。这样的讲道正如帕金斯所言，寻求的是“撕破人的良知”，放胆无惧地呼召罪人诚心悔改。圣灵一般都是使用这样的讲道，使听众认识到自己的罪。当施洗约翰以这种使人知罪的方式传道的时候，人们为躲避上帝的烈怒，纷纷来到他的面前（太 3：1-12）。五旬节时，彼得也是用这种使人知罪的方式讲道，至少有三千人感到扎心（徒 2：37）。

相比之下，现代的传福音，从北美的查尔斯·芬尼开始，并不强调带领罪人悔改。部分原因就在于受伯拉纠学说的影响，对人和罪的看法有缺陷。然而，人心中有各样的罪孽、污秽和败坏，这样的教训在圣经中不胜枚举。改革宗信仰告白和清教徒神学，对这一主题也有丰富清楚的教导。但今天很多传道人很少谈罪，或许是因为他们自己对罪没有感觉，或许是因为他们相信传福音的首要任务，就是迎合人们的“感觉需要”，人们需要听什么就为他们讲什么，想方设法带领他们作个决志的祷告，就算是赢得灵魂

，为主结果子了。其实，人们真正的属灵需要，是与罪有关的真理。

今天，有些传道人传讲罪的过犯和罪得赦免的需要，但讲得还远远不够。他们并不教导“属血气的人”，亦即非基督徒，死在过犯和罪恶之中（弗 2：1-3），根本没有能力寻求上帝和他的赦免（罗 3：9-18）。他们轻看这样的经文，如《罗马书》八章七节：“原来体贴肉体的，就是与上帝为仇，因为不顺服上帝的律法，也是不能服”；《哥林多前书》二章十四节：“然而，属血气的人不领会上帝圣灵的事，反倒以为愚拙，并且不能知道，因为这些事只有属灵的人才能看透”。现代传道人说，这样的经文与传福音没有关系，因为“我们怎能讲罪人的败坏无能，然后请他回应福音呢？”

这种想法之所以错误，就在于其前提是不正确的。他们所假定的是：任何关于人类罪性的教导，都会阻拦人们接受福音。他们忘了只有上帝能使人从死里复活，并赐他们信心相信他的独生子耶稣基督。他们忘记了上帝曾命令他的仆人向死谷枯骨传福音（结 37：1-14），并祝福他话语的传讲，藉着他的圣灵，将生命之气吹进枯骨，使他们重生。他们忘记了这种灵魂的内在改变，一般都是伴随着因罪而起的心灵的挣扎和痛苦。

结果，现代的讲台上缺乏罪的意识，给会众带来的后果是悲剧性的。没有人指出未归正的罪人处于罪和危险之中，也很少有人指导罪人藉着耶稣基督和他钉十字架，来逃避上帝的愤怒。有名无实的基督徒自以为得救了，在肉体的安全感中沉睡，无人唤醒。也没有人督促基督徒天天悔改，治死罪身。

我们应该牢记，清教徒对知罪的强调，只是合乎圣经的、经历性的、时间性的传福音的起点。这样传讲的最终目的，是要引领人，原原本本地按其罪性和需要，来到耶稣基督面前，只有他能救拔他们脱离永远的审判，并把他们圣洁地呈现在天父面前。

（选自《清教徒的生活观》P142-144，雷默译，改革宗经典出版社，标题为编者加。）

（本文收录在《周毕克文集》里，需要纸质版，微信联系：271087029）